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27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7年10月19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07年10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0月30日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7-028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7年3月9日下发了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的精神,为切实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整改工作,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作为第一负责人,进行自查工作。公司专项工作小组在董事长领导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于2007年4月开始启动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目前,公司已完成了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接受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

一、自查阶段工作的开展情况
1.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成员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小组,公司集团办公室、证券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作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主要参与部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小组定期召开工作会议,对前期工作进行总结,对下一阶段工作进行安排,有效地保证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按阶段顺利进行。

2007年6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于7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对公司的自查情况进行了说明,并公开了电话和邮箱,接受投资者评议。

2.根据自查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具体工作: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代码:600030 编号:临 2007-08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的要求和深圳证监局的统一部署,公司于2007年4月下旬启动了治理专项活动,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小组,历经自查、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整改提高等阶段,目前已基本完成了此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既定任务。现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简要过程及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1.2007年4月24日公司在参加深圳证监局组织召开的公司治理自查布置会后,立即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第一阶段自查”工作。
2.2007年4月26日至2007年5月11日期间,公司各有关部门、各控股子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列举的自查事项进行了内部自查。比照公司近三年治理情况,认真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剖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提出整改方向;

3.2007年5月14日,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根据各部门的自查情况,对整个公司的治理现状进行复查确认,形成《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第一稿报深圳证监局审阅;

4.2007年5月17日至2007年5月18日期间,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的反馈意见,对治理自查报告进行修改和补充,并将修改后的报告报深圳证监局审阅;

5.2007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出具了独立意见;

6.经深圳证监局和上海证交所同意,公司于2007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公司同时公布了接受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评议的网址方式和互动平台;

7.2007年6月16日至2007年7月2日,公司接受社会公众的评议,听取公众对公司治理现状的评价,从而开始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第二阶段;

8.2007年7月5日,公司向深圳证监局上报了公司治理评议阶段总结报告;

9.2007年9月26日,深圳证监局对公司的治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10.2007年10月15日,深圳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意见》(深证局证监函[2007]1104号)。

二、公司治理整改

近年来,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相互分工、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基本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稳定的发展,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关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07-047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10月24日,公司以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四届十五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07年10月29日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做出以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因本公司董事贺占海先生同为博源联化董事长,故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行1.2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后。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07-048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股票代码:ST大唐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 2007-061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7年10月25日、10月26日和10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核实,截止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

证券代码(AH):000063/763 证券简称:(AH):中兴通讯 公告编号:200753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07年4月开始进行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公司经过认真自查后,认为公司需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制定内部各个具体重要事项的整体管理制度。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了整改,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公司接待和推广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07年修订稿)》、《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相关人买卖本公司股票的实施规则》。上述制度已经2007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其中《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已经2007年10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于2007年7月11日披露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在公众评议阶段,公司

1)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公司结合百题问卷中的问题,对照《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并根据百题问卷中涉及的法律法规逐条分析查找相应的法律条款,经汇总整理后形成《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说明》,发放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要求相关人员进行学习的同时,公司利用召开经理办公会、组织高管培训、外聘专家授课等方式深入学习,增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法律法规政策的理解与认识,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

2)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全面进行自查

根据中国证监会百题问卷的要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对照上市公司专项治理工作的自查要求,把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集团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使各部门有针对性地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工作,分别对三会运作、内控管理、规范运作、风险防范等方面进行了自查,发现了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不足,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建议。

3)借力中介机构,强化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公司邀请法律顾问、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治理工作,对公司内控体系的管理制度进行综合评价,出具了《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核报告》,为内控体系的完善提出了相应的意见和建议。同时,结合再融资申请,公司聘请券商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内控规范运作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核。

二、公众投资者了解公司治理的情况,公司将有关“公司治理”的相关资料均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栏。2007年7月31日,公司公布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公众评议联系方式,接受投资者评议。

2007年7月,山东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公司治理的现场检查,并于2007年10月15日下发了鲁证监函[2007]98号《关于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及整改建议的函》。

2007年10月,公司收到深圳证交所出具的发审部公司治理评价函[2007]第56号《关于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的综合评价意见》,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三会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未发现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治理状况及提出的整改计划基本符合《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但公司需进一步规范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强化各项内控制度的执行力。

三、整改提高阶段工作的开展情况

公司目前已完成了对公司治理存在问题的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问题(一)公司独立理事事项:公司现场调研、办公的时间有待增加,其作用尚需充分发挥。

随着电话、电子邮件、视频会议系统等现代通讯手段日益完善,从决策和议事效率上考虑,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议事的情况越来越普遍,相应的外部董事来现场调研、办公的机会就少了,虽然独立董事通过现场会议、现场调研、公司报告、资料审阅等方式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但是和内部董事相比,独立董事还需要进一步增加来公司现场调研、办公的机会。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将每月度经营情况由董事会秘书通过月报形式定期发送给全体董事;除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之外,无特殊情况,半年度和年度会议均将在公司召开,并公开邀请股东及独立董事至少提前一天赴公司调研,听取公司相关部门的工作汇报。公司采取以上措施以使独立董事全面、充分、深入地了解公司各方面的状况,更好地履行董事的职责。

三、整改提高阶段工作的开展情况

公司目前已完成了对公司治理存在问题的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问题(一)公司独立理事事项:公司现场调研、办公的时间有待增加,其作用尚需充分发挥。

随着电话、电子邮件、视频会议系统等现代通讯手段日益完善,从决策和议事效率上考虑,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议事的情况越来越普遍,相应的外部董事来现场调研、办公的机会就少了,虽然独立董事通过现场会议、现场调研、公司报告、资料审阅等方式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但是和内部董事相比,独立董事还需要进一步增加来公司现场调研、办公的机会。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将每月度经营情况由董事会秘书通过月报形式定期发送给全体董事;除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之外,无特殊情况,半年度和年度会议均将在公司召开,并公开邀请股东及独立董事至少提前一天赴公司调研,听取公司相关部门的工作汇报。公司采取以上措施以使独立董事全面、充分、深入地了解公司各方面的状况,更好地履行董事的职责。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按照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第一大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做到了明确分开。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够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完善了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现有独立董事8人。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能够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务,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逐渐形成了一套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制度。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获取信息的机会;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三、对公司治理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对公司自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整改

1.需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有关说明: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和投资者的日益机构化,公司进一步感受到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要性,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不断地加强和完善。目前,公司已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作为公司治理的一项核心工作,列入工作的重点。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已由原来的兼职负责改为专职负责,增设了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公司加强网站交流平台的建设,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增进与投资者的交流。此外,公司还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的上市公司学习取经。

整改情况:相关事项已经于2007年7月26日完成。

2.需持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问题(二)公司董事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还需进一步充分发挥。

2006年10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作为拟上市公司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但是公司董事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主要由其他董事构成,独立董事由于是兼职,非常难在公司工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没有独立董事熟悉,因此,还没有充分发挥其作用。目前在日常工作,公司根据相应专业委员会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在公司战略规划、人员选聘、绩效考核、加强内控等方面发挥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管理的科学性。多家公司的重要决策、选聘、提名、审计等事项与独立董事沟通,多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严格经各委员会决策后则即办事。

问题(三)公司还需加强对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培训。

随着股权分置改革的顺利实施、全流通时代的到来,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利益与公司及《证券法》也日趋紧密,息息相关,同时各类法律法规、监管制度也日新月异,新的规章制度不断颁布。为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掌握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公司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07年8月底和9月初分两次参加了山东证监局和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07年董事监事培训班”,认真学习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及有关事项》等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并参加测试取得好成绩。2007年9月,公司邀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及高级经理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关于内部控制制度及新会计准则的有关培训,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工作中,进一步做好与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范围内的持续培训工作,使董事、监事、高管能够及时了解最新的政策动向,以保证科学决策,规范日常经营管理,尤其能够遵循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问题(四)公司需加强三会运作规范性,细化审议批准程序及记录。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具体操作细节上存在不够规范的现象,主要表现在:相关会议资料包括会议通知等保存不完善;三会记录事项不全,普遍缺乏与会人员对有关事项发言要点和主要观点的记载;部分会议记录未记载召集人姓名等内容等信息;公司聘请了相关人员进行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学习,提高,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会议记录,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股东发言等,并及时仔细的检查工作,做到会议记录详尽、内容完整、发言要点明确。

问题(五)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主动性;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的相关制度,制订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及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自2006年11月24日上市以来能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已编制、披露了2006年年度报告、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2007年半年度报告。从总体上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实施是合乎规范要求的。但是,由于公司上市不久,需要披露的信息量大,时间要求紧迫,我们的经验还明显不足,相关部门的衔接、协调和配合等等内容,还需要不断地积累经验,以求做得更好。

问题(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7年6月29日审议通过了重新修订、完善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增强了公司主动信息披露意识,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主动性,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约束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规范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和其他内外部工作程序,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程度;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促使其忠诚、勤勉尽责;严格

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意识,以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水平。

问题(六)尚需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由于公司上市时间较短,虽然公司做出了较为健全合理的制度安排,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也进行了多方面的积极尝试和探索,但在上市初期,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对于公司管理层仍属一个相对较为陌生的业务领域,公司管理层对其功能、运行机理、适合公司的管理模式及其在企业价值最大化中的重要性 and 实现方式等各个方面的认识和实践经验不足,与成熟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比,实际工作中尚存在许多有待提高的地方,尚不能通过有效沟通使社会投资者对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充分予以理解。

为加强投资者的沟通,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能力,公司通过电话沟通、接待投资者来访、网上路演、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形式让投资者能够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战略意图。加强网络方式与广大投资者沟通,在公司网站开辟投资者关系专栏,设立投资者留言板等,目前公司网站正在改版,计划于11月底全面完成,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投资者对于公司透明度的要求越来越高,希望能够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各个层面的信息,以便支持投资决策。公司在与投资者的沟通方面要进一步加,特别是在业绩预告之后,应该增加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机会,通过多种方式让投资者能够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战略意图。

2.公众评议及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公司需进一步规范董事会工作程序,公司召开董事会时大部分使用口头通知方式,未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下发书面会议通知,建议公司进一步规范董事会书面会议通知程序,加强会议通知的保存及管理。

整改情况:公司目前在召开董事会前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制作书面会议通知,向各位董事发送,并进一步加强会议通知的保存及管理。

(二)公司需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记录不全,部分会议记录未写明确议经过,发言要点,未写明计票人,无律师、会议主持人、董秘、监事签名。建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会议流程,力争做到会议记录详实、内容完整、发言要点明确。

整改情况:公司组织了相关人员对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提高,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会议记录,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议题、发言要点等,写明计票人,让相关参会人员签名,并及时作仔细的检查工作,做到会议记录详尽、内容完整、发言要点明确。

(三)公司需进一步规范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各项审批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整改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各项审批程序,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以上是公司在治理专项活动中的整改情况汇报,总之,公司将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全面加强治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牢固树立依法规范运作的观念,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以更规范的运作,更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07-047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7年10月24日,公司以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四届十五次董事会的通知,会议于2007年10月29日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做出以下决议:

一、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因本公司董事贺占海先生同为博源联化董事长,故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行1.2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后。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07-048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自有空分设备(预计值1.2亿元,实际值以确定值为准)进行抵押,公司为此承担连带责任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风险。

2.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企业,是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且该公司40万吨/年制甲醇已投产,60万吨/年制甲醇也于近期即将投产,公司发展态势良好,不会给公司带来连带责任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18,508.37万元,占2007年第三季度净资产的34.08%。逾期对外担保5,194.37万元,占公司2007年第三季度净资产的9.56%。

因本次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担保需经公司200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7-049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7年11月14日(星期三)上午9:00。

2.会议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担保的议案》;

2.《关于改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07年10月18日四届十四次董事审议通过,详见2007年10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风帆股份 编号:2007-031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29日公布了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因工作疏忽,遗漏了股东总数,现予以补充:报告期末股东总数:12,877户。补充后的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显股份 编号:临 2007-33

大连大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因公司正在讨论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07年10月23日起停牌。

经向管理层询问,目前公司仍在与有关部门就该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因该事项方案仍在论证之中,且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股票2007年10月30日继续停牌,复牌时间另行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07-047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10月29日上午9:00在浙江省临海市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厅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计4人,代表公司股份66,721,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6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董事长曹卡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姚毅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无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大会按照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参加该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份数为66,721,060股,其中同意票66,7